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AIR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3)

### 公司秘書資格情況更新及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代理人變更

茲提述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更換聯席公司秘書和相關豁免。

本公司謹此宣佈，本公司現任聯席公司秘書肖烽先生(「**肖先生**」)獲認可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資深會士。因此，肖先生已取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專業資格，並符合資格及能夠獨立履行公司秘書的職能。因此，禰浩賢先生(「**禰先生**」)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禰先生辭任後，肖先生將繼續擔任並作為本公司之唯一公司秘書。

禰先生已確認彼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其辭任有關之事項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謹藉此機會感謝禰先生於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梁譯丰先生接替禰先生擔任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9A.13(2)條項下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代理人，自二零二五年八月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肖烽

中國北京，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崇賢先生、王明遠先生、崔曉峰先生、Patrick Healy (賀以禮)先生、肖鵬先生、徐念沙先生\*、禾雲先生\*、譚允芝女士\*及高春雷先生\*。

\*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